

证券代码：872346

证券简称：特力洁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特力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5 年 1 月 11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

首席合伙人：杨步湘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85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71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6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0,049.38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8,668.05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,511.04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9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Q-83	卫生
L-72	商务服务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-72	商务服务业
F-51	批发业
C-39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C-35	专用设备制造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68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51.7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- （1）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054.64 万元
- （2）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3000 万元
- （3）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
- （4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3. 诚信记录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0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(1) 项目合伙人：刘敏，2017 年 4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21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自 2020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，现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合伙人。有证券业务服务从业经验，无兼职，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徐宏，2017 年 4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 4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1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。有证券业务服务从业经验，无兼职，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袁祖良，硕士学位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1 年注册，2019 年加入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现为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，从事审计 25 年，2020 年开始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工作，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

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。

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，经友好协商确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特力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文件

上海特力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4 日